

FORM A1 – 合共 2 版 表格遞交方法 傳真：852 – 3914 7535 電郵：john@hkqb.com.hk	2017 年官塘年宵 暨 開倉劈價搶 登記表格	第一部份：12-19/1/2017 第二部份：20-27/1/2017 香港九龍官塘開源道 62 號 駱駝漆大廈地舖
--	--	---

客戶資料 (請以中文及英文正楷填寫以下所有資料，完成後必須授權人簽署及蓋印以作實)

公司名稱 (中文)： _____ (必須與商業登記相同)

(英文)： _____

負責人及手機號碼： _____ 職位： _____

郵寄地址： _____

國家/地區： _____ 電郵： _____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類型： 代理商 分銷商 零售商 生產商 其他： _____

貨品類型 (必須填寫) (如空位不足，可自行加頁)

註：客戶不可售賣未有申報的貨品類型，如有違反，主辦機構有權取消其參加資格及不退回有關參加費用

參加部份

展期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 展期第一部份：12-19/1/2017 (8 天) 展位數目： _____ x 每個展位費用\$ _____ = 合共費用\$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展期第二部份：20-27/1/2017 (8 天) 展位數目： _____ x 每個展位費用\$ _____ = 合共費用\$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展期第一及二部份：12-27/1/2017 (16 天) 展位數目： _____ x 每個展位費用\$ _____ = 合共費用\$ _____
------	--

註：貨幣單位均以港幣計算

登記手續

1. 填妥登記表格傳真至 3914 7535 或電郵致 john@hkqb.com.hk
2. 我們收到表格後將會由電郵發出登記確認，並附上訂金繳付通知單，須於 4 天內繳付 50%參加費用
3. 預計於 12 月尾獲得更準確的商戶類型及該類型數目，我們會將相同類型大約放在同一展銷區，到時將會按遞交登記表格先後進行選位
4. 選位後 4 天內請繳付參加費用總額
5. 每名商戶必須在 3/1/2017 前遞交推廣貨品的資料，以作宣傳之用，逾期將不受理

條款細則

1. 所有參加商戶每天都必須自行清理所有污水及廢物，否則主辦機構有權向商戶追討有關清理及行政費用。
2. 所有售賣的食品包裝都必須附有中文或英文的食物標籤。
3. 主辦機構不接受參加商戶以叫囂、競投或圍人群的方式作主要銷售手法，禁止售賣侵權商品、假參茸海味或粗劣產品的機構參加「官塘年宵暨開倉劈價搶」；如有違犯，主辦機構將即時取消有關機構的參加資格，並要即時離場，有關參展加用及損失恕不賠償及退回。
4. 主辦機構不接受以濕電座地擴音器作宣傳銷售，參展商只可使用乾電隨身細型擴音器，但必須控制聲量約 70 分貝以下，聲浪亦不得對在場其他人士造成任何滋擾或不便，否則主辦機構有權暫時沒收擴音器，待展銷期完結後才交還，嚴重者將即時取消有關機構參加資格，並要即時離場，有關參加費用及損失恕不賠償及退回。
5. 所有商業或宣傳活動只可在展位範圍以內進行，參展商不得在其展位範圍以外，派發任何宣傳品及招攬生意。
6. 參加商戶的展示用具、設備、雜物以及宣傳易拉架均不得放置於展位以外；如經發現，主辦機構有權要求參加商戶撤走有關物品。
7. 如攤位分租，展品必須與參展機構同一類型，及必須在參展時書面通知主辦機構，否則主辦機構有權拒絕分租攤位進行銷售或推廣，嚴重者將即時取消登記機構的參展資格，並要即時離場，有關參加費用及損失恕不賠償及退回。
8. 主辦機構有權拒絕參加商戶的參加申請及保留位置編排及分配的最終決定權。
9. 為避免混亂，合資格的參加商戶一經遞交登記表格即確實申請，如要取消或退展，參加費用亦必須繳付，主辦機構有權從法律或其他途徑追討有關參加費用及一切損失。
10. 主辦機構不會保證展銷會的人流數目及銷售效果，如有任何爭議，主辦機構將不會退回任何費用。
11. 參加商戶須同時遵守「參展商手冊」內的所有規則。

本公司已詳閱申請表格內的各项條款守則，並表示同意遵守。

請將表格簽署及蓋印後傳真至 3914 7535 或電郵至 john@hkqb.com.hk 辦理登記手續。

授權人簽署及公司蓋章
年 月 日